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112 學年輔系指定課程表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
觀光休閒實務	3	
旅運經營管理	3	
觀光服務管理	2	
旅宿管理實務	3	
領隊導遊實務	3	
休閒漁業規劃實務	2	
觀光資通訊科技應用	2	
英語導覽解說 日語導覽解說	2	2 選 1
合 計	20	

最低輔系學分:20 學分

名額:不設限。

標準:申請輔系之學生，其學期平均分數必須高於(包括)70 分。

條件：同上。

備註：若有延續性之課程須為取得一學年課程得學分者，請於備註欄註明”須修畢學年課”，

未加註者即為修畢一學期即可取得學分。